

你務農、我供地-台糖有機園區第一期釋出合作相關資訊搶先報

一、預定釋出地點：

- (一)斗六有機園區，雲林縣斗六市溝子埧段，面積 4.9465 公頃，每年至少種植一期水稻並與台糖公司銷售合作。
- (二)斗六有機園區，雲林縣斗六市溝子埧段，面積 8.6405 公頃，每年至少種植一期水稻並與台糖公司銷售合作。
- (三)虎尾有機園區，雲林縣虎尾鎮新墾地段，面積 1.1911 公頃，種植有機蔬果並與台糖公司銷售合作。
- (四)官田有機園區，台南市官田區番子田段，面積 0.306 公頃，種植有機蔬果並與台糖公司生產合作。

二、資格條件

符合青農資格(18~45歲)，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：

- (一)高中職以上農學相關科系畢業。
- (二)申請有機耕作者，需參加政府、大專院校或政府委託辦理，76 小時以上(含)農業相關課程；非有機耕作者，需參加政府單位農業訓練滿 22 小時以上之證明文件或已實際從事農業耕作者。
- (三)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民學院見習農場訓練結業。
- (四)具有種植有機作物經驗證明文件，且無違反有機法規，及無承租本公司土地(有機作物)未取得有機驗證之事項者。

三、釋出方式

以公開招募進行評審，以農地租賃方式出租，在公告期限內投遞文件，採書面資料審核評分，以文件評核總評分法方式辦理，與合適之青農簽約。

四、合作方式

- 1、生產合作：進駐台糖有機園區溫網室，雙方約定價購生產品項簽訂「台糖公司合作生產農產品採購契約」，產量全數交由台糖負責銷售。
- 2、銷售合作：青農承租土地後，得與台糖約定銷售品項及數量，簽訂「台糖公司有機農產品採購契約」或「有機溼穀收購契約書」，交台糖協助銷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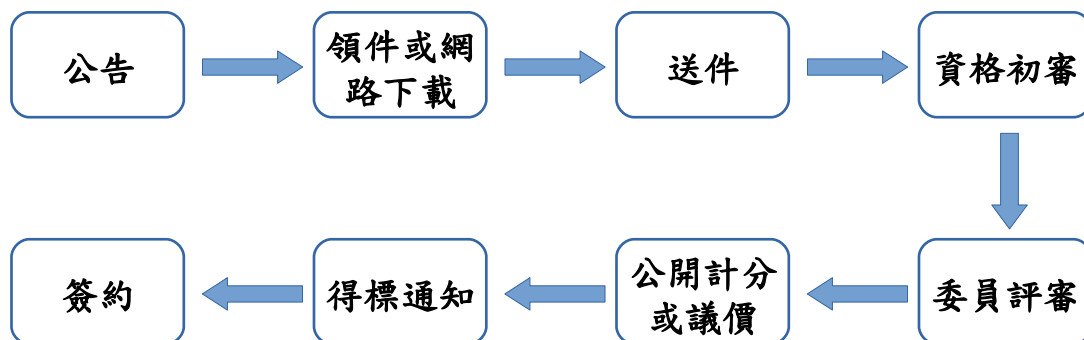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租金價格

- 1、有機溫網室以雙方約定價購生產台糖公司指定品項，另付生產價金。
- 2、露天農地參考附近區域農地價格及土壤、地形狀況訂定。

六、辦理流程

- 1、申請土地標的：由青農提出需求申請或公司自動提出。

- 2、評選文件作業：相關區處辦理公告文件作業。
- 3、公告：台糖公司網站、公共工程委員會網站或報紙。
- 4、領件或網站下載：不需購買，可至區處領件或公告網路下載填列。
- 5、投件：於規定時間內以郵寄方式或親自到區處送件。
- 6、條件初審：主辦部門審查各投件所需文件及規定條件。
- 7、委員評審：由內部3(或以上)位評審委員進行評分。
- 8、公開計分：主辦部門公開(青農自由參加)計算各評審委員所評分數。
- 9、得標通知：由主辦部門各自通知投件青農。
- 10、簽約：簽訂租賃或合作契約。



七、預定公告資訊網站：

1. 台糖公司全球資訊網 <https://www.taisugar.com.tw> (業務公告/資產. 合建查詢公告/可供釋出土地查詢)
2. 加入「你務農 我供地」Facebook 社團。

八、預定釋出正式公告日期：6月中旬前

九、洽詢窗口

- 1、台糖公司農業經營處生產管理組 顏大和組長(06-3378729)
- 2、台糖公司臺南區處農場課(06-5816770)
- 3、台糖公司高雄區處農場課(07-6110172)
- 4、台糖公司雲嘉區處農場課(05-3800215)
- 5、台糖公司雲嘉區處有機作物課(05-5221333)
- 6、台糖公司臺南區處有機作物課(06-5819732)